

汉滨区财政局文件

汉区财整（2024）2号

汉滨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预算的通知

区水利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安财农〔2023〕90 号）以及区巩固衔接领导小组《关于 2024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分配使用的批复》（汉巩衔组发〔2024〕3 号），现下达你局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700 万元。分别用于：大竹园镇蒿坪河供水提升工程（续建）183 万元、汉滨区牛岭联村供水工程 181 万元、洪山镇石狮村 19-24 组、长安村 5-7 组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44 万元、吉河镇三河村供水提升改造工程 63 万元、沈坝镇中心社区 12 组 13 组、桥头村委会、花红村、张四营村、关耀村等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77 万元、石梯镇花

果村 8-14 组饮水安全巩固提升改造工程 75 万元、新城办大树岭村等 2 处提升改造工程 77 万元。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快财政衔接资金支付。一是采取“三重一大”方式确定的项目，原则上一个月内完成首笔启动资金的拨付；二是采取政府采购方式确定中标企业的项目，原则上两个月内完成首笔启动资金的拨付；三是采取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中标企业的项目，原则上三个月内完成首笔启动资金的拨付；四是因自筹资金、建设用地不落实等原因造成项目无法实施，资金闲置超过 6 个月的，区财政将收回预算资金。

二、加强财政衔接资金预算管理。一是强化预算严肃性，预算资金下达后，原则上不得随意调整预算级次及金额、不得随意调整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，确需调整的商财政部门审定；二是项目竣工结算后，结余资金（除质保金外）及时申请退回区财政，区财政将结余资金汇总后，报请区巩固衔接领导小组重新安排使用；三是当年收回的结余资金，原则上 11 月后不再下达工程类项目资金预算，12 月后将不再下达财政衔接资金预算，特殊情况除外。

三、按巩固衔接项目资金“三级两账”监管系统要求，及时将项目资金台账录入监管系统。同时，请按资金用途确定项目绩效目标，并按规定对绩效目标进行监控和自评，将绩效自评报告报区巩固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区财政局。

四、年终请列入“2130505-产业发展”科目，经济科“50302—基础设施建设”，并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。

附件：项目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汉滨区财政局

2024年1月16日印发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大竹园镇蒿坪河供水提升工程 (续建)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余西来 15609152555	
主管部门	汉滨区水利局		实施单位	汉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 管理处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183.00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83.00		
	其他资金				
总体 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，改善提高824户3602人饮水条件，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113户455人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 (≥**处)		1处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(≥**%)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完成及时率(≥**%)		100%
		成本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 (万元/处)		≤183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供水能力质量保证		保障能力加强
	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饮水安全问题人数(≥**人)		≥ 3602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供水安全质量提升		保障能力加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设计使用年限(≥**年)	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(≥**%)		≥95%

注：1、请根据实际情况，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

2、此表由项目实施部门填报，报主管部门审核后，加盖公章，一式四份。

附件1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汉滨区牛岭联村供水工程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余西来 15609152555	
主管部门	汉滨区水利局		实施单位	汉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处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181.00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81.00		
	其他资金	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，改善提高1587户6500人饮水条件，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154户617人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 (≥**处)		1处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 (≥**%)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完成及时率 (≥**%)		100%
		成本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 (万元/处)		≤181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供水能力质量保证		保障能力加强
	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饮水安全问题人数 (≥**人)		≥ 6500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供水安全质量提升		保障能力加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(≥**年)	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 (≥**%)		≥95%

注：1、请根据实际情况，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
2、此表由项目实施部门填报，报主管部门审核后，加盖公章，一式四份。

附件1

项目绩效目标表 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洪山镇石狮村19-24组、长安村5-7组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余西来 15609152555		
主管部门	汉滨区水利局	实施单位	汉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处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44.00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44.00			
	其他资金	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，改善提高125户476人饮水条件，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11户45人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(≥**处)		1处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(≥**%)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完成及时率(≥**%)		100%
		成本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(万元/处)		≤44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供水能力质量保证		保障能力加强
	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饮水安全问题人数(≥**人)		≥ 476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供水安全质量提升		保障能力加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设计使用年限(≥**年)	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(≥**%)		≥95%

注：1、请根据实际情况，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
2、此表由项目实施部门填报，报主管部门审核后，加盖公章，一式四份。

附件1

项目绩效目标表 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吉河镇三河村供水提升改造工程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余西来 15609152555	
主管部门	汉滨区水利局		实施单位	汉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处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63.00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63.00		
	其他资金	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，改善提高121户537人饮水条件，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12户51人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 (≥**处)		1处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 (≥**%)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完成及时率 (≥**%)		100%
		成本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 (万元/处)		≤63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供水能力质量保证		保障能力加强
	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饮水安全问题人数 (≥**人)		≥ 537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供水安全质量提升		保障能力加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(≥**年)	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 (≥**%)		≥95%

注：1、请根据实际情况，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

2、此表由项目实施部门填报，报主管部门审核后，加盖公章，一式四份。

附件1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沈坝镇中心社区12组13组、桥头村委会、花红村、张四营村、关耀村等供水改造提升工程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余西来 15609152555	
主管部门	汉滨区水利局		实施单位	汉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处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77.00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77.00		
	其他资金	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，改善提高2591户9067人饮水条件，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215户861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(≥**处)		1处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(≥**%)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完成及时率(≥**%)		100%
		成本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(万元/处)		≤77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供水能力质量保证		保障能力加强
	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饮水安全问题人数(≥**人)		≥ 9067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供水安全质量提升		保障能力加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设计使用年限(≥**年)	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(≥**%)		≥95%

注：1、请根据实际情况，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

2、此表由项目实施部门填报，报主管部门审核后，加盖公章，一式四份。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石梯镇花果村8-14组饮水安全巩固提升改造工程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余西米 15609152555	
主管部门	汉滨区水利局		实施单位	汉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处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75.00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75.00		
	其他资金	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，改善提高116户410人饮水条件，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9户38人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(≥**处)		1处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(≥**%)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完成及时率(≥**%)		100%
		成本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(万元/处)		≤75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供水能力质量保证		保障能力加强
	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饮水安全问题人数(≥**人)		≥410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供水安全质量提升		保障能力加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设计使用年限(≥**年)	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(≥**%)		≥95%

注：1、请根据实际情况，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

2、此表由项目实施部门填报，报主管部门审核后，加盖公章，一式四份。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新城办大树岭村等2处提升改造工程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余西来 15609152555	
主管部门	汉滨区水利局		实施单位	汉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处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77.00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77.00		
	其他资金	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，改善提高650户2280人饮水条件，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54户216人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(≥**处)		1处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(≥**%)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完成及时率(≥**%)		100%
		成本指标	新建或更换维修供水水质提升工程设施数量(万元/处)		≤77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供水能力质量保证		保障能力加强
	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饮水安全问题人数(≥**人)		≥ 2280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供水安全质量提升		保障能力加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设计使用年限(≥**年)	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(≥**%)		≥95%

注：1、请根据实际情况，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

2、此表由项目实施部门填报，报主管部门审核后，加盖公章，一式四份。